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8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3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8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5,471,574.2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新能源产业个股，在有效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二）股票投资策略（三）债券投资策略（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五）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六）国债期货交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75%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A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305	0273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572,606.20 份	151,898,968.07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8 月 17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A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7,940.61	-617,315.39
2.本期利润	-1,964,521.76	-7,083,899.7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38	-0.038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614,659.79	145,002,743.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51	0.9546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季度。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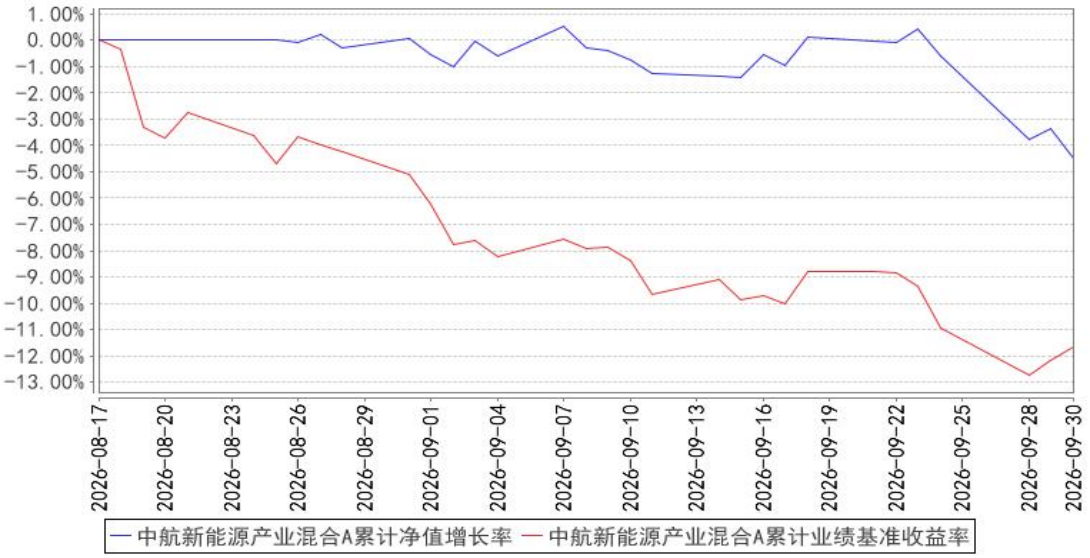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9%	0.79%	-11.66%	0.96%	7.17%	-0.17%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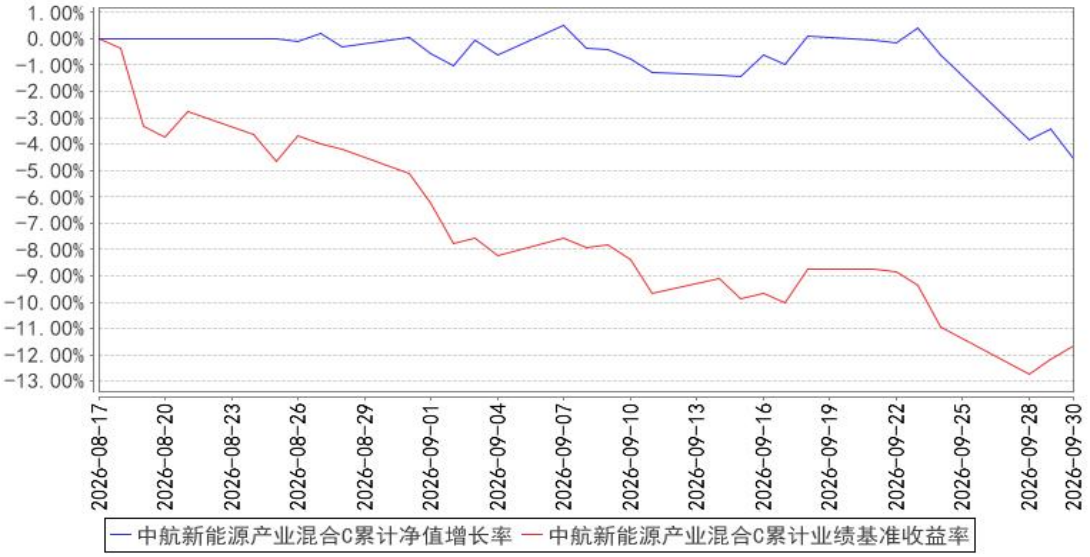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4%	0.79%	-11.66%	0.96%	7.12%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韩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8 月 17 日	-	1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市场策略部分析师、财富中心总经理助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投资顾问；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投资主办。2016 年 9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

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A 股市场整体呈现震荡调整，市场整体成交热度较上半年有所回落，风险偏好有所降温。其中，电力设备与新能源内部表现出现分化。但从产业基本面看，部分环节逐步进入景气兑现阶段，结构性机会依然存在。

在电力设备与新能源领域，AIDC 电源及相关配套环节具备明确的中期成长机会。报告期内，英伟达发布 800VDC 白皮书，高压直流供电应用路径更加清晰，AIDC 配电体系正逐步从传统交流供电向高压化、直流化方向升级。伴随着海外高端芯片、服务器的快速出货，柜内电源、柜外电源以及相关配套环节已经出现明显的订单增长与收入确认，该产业正逐步进入业绩兑现期。当前，海内外算力基础设施投资仍处于扩张阶段，AI 相关电源市场占比正在持续提升。全球数据中心用电需求也保持较快增长，电力约束正逐步成为算力扩张的核心限制因素，进一步凸显了 AIDC 电源、电网配套及高效供电方案的重要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围绕新能源产业中的结构性成长机会进行布局，聚焦 AIDC 电源方向投资，重点配置了受益于供配电架构升级、订单逐步兑现的相关标的。本基金后续将密切跟踪新能源行业各细分领域供需格局变化以及算力基础设施中新型供配电架构落地进展，持续挖掘竞争格局更优、盈利能力较强、具备业绩兑现基础的企业，把握产业升级带来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55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9%;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54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1,136,327.90	48.71
	其中：股票	91,136,327.90	48.7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5,915,043.03	51.26
8	其他资产	51,506.15	0.03
9	合计	187,102,877.0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1,136,327.90	48.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1,136,327.90	48.8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45	蔚蓝锂芯	649,900	10,502,384.00	5.63
2	002851	麦格米特	89,600	10,368,512.00	5.56
3	300593	新雷能	357,600	10,277,424.00	5.51
4	002484	江海股份	166,693	8,554,684.76	4.58
5	300870	欧陆通	44,400	7,783,320.00	4.17
6	688234	天岳先进	66,726	6,965,527.14	3.73
7	002518	科士达	199,900	6,806,595.00	3.65
8	002364	中恒电气	200,600	6,447,284.00	3.45
9	300001	特锐德	166,981	5,757,504.88	3.09
10	688719	爱科赛博	100,061	5,603,416.00	3.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爱科赛博（代码：688719）

2026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核算不规范、内部控制不完善的违规行为予以监管警示。

2026 年 4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对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核算不规范、内部控制不完善的违规行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本基金投资爱科赛博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除爱科赛博外，投资的前十大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收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约定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1,506.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1,506.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A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8 月 17 日)基金份额总额	45,055,204.58	193,049,595.2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50,627.18	165,042.5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533,225.56	41,315,669.7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72,606.20	151,898,968.07

注：①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②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季度。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 报告期内中航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院亚洲金融大厦 D 座第 8 层 801\805\806 单元。

9.3 查阅方式

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www.avicfund.cn
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400-666-2186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